

由我方负责施工的 中船风电集贤县 200MW 风电场集电线路工程施工，因工程需要采用公开招标，具体有关事宜如下：

1.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中船风电集贤县200MW风电项目位于集贤县东南部21公里处，北距升昌镇5km，东距红兴隆镇13km，面积约64.7km²。海拔111~202米之间，场区内交通十分便利，有多条主路穿过场区，村村通道路可到达各台风机周边。本项目建设容量为200MW，安装40台单机容量为5000kW的风力发电机组。风电场同期建设一座220kV升压站，配套建设20MW/40MWh储能装置，工程同期新建220kV升压站，以1回220kV线路接入500kV集贤变。

主要工程内容为：过路顶管敷设。（详见工程量清单）

计划工期：62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3月21日

计划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或施工计划安排为准，计划完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或施工计划安排为准。

劳务分包设置控制价。劳务分包工序计划清单详见第五章《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投标人具有纳税身份证明，包含一般纳税人身份证明（适用于一般计税项目）和小规模纳税人身份证明。

2.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劳务不分等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3 持有有效的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颁发的《施工分包企业准入资格证（号）。

2.4 近3年内具有与本招标专业相适应的一个及以上项目的施工业绩，且有良好的信誉和合同履行能力，近3年内无质量、安全事故，无刑事案件和不良履约记录。

2.5与招标人无股份、子公司等关系。

2.6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在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分包合格名录》或取得《施工分包企业准入号》，未纳入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分包合格名录》或未取得《施工分包企业准入号》的企业，需提前向招标人提出《施工分包企业准入号》办理申请并提供相关证照原件和申请资料，如在开标前能通过招标人上级单位资格审查也可以参加本次招标。

2.7投标单位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质量负责人必须与本投标单位签订劳务合同并正常缴纳社会保险；安全负责人需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2.8施工企业在申请本投标前三个年度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拒绝：

（1）列入中国中铁股份公司、中铁电化局集团公司《不合格分包企业名录》的企业，2020年至今在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有不良行为的施工分包方企业；

（2）与中国中铁股份公司所属的各单位发生过合同、经济、技术纠纷仲裁或诉讼的企业及其负责人，以及有不良合同履行记录或恶意拖欠民工工资行为的；

（3）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等状态的企业；

（4）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安全质量事故、刑事案件和不良履约记录的企业。

2.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招标文件的获取

3.1获取招标文件时：2023 年12月12日至 2023 年12月17日，每日上午 9时00分至12 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00分。

3.2获取招标文件方：中铁鲁班商务网企业模块【供方交易系统（新版）】 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购买，格式自拟）

3.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分标段购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3.4请将标书费汇入下列账户（公对公转账），并注明资金用途：中船风电集贤县 200MW 风电场集电线路工程电力专业劳务分包标书费

户名：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电力变电分公司

账号：41001523026050000780

开户行：建行郑州南环支行

行号：105491000508

财务联系人：（任彦龙电话）：18838223360

4.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同在中铁鲁班商务网上传投标文件，下同）为2023年12月27日 9 时 00分，地点为 中铁鲁班商务网企业模块【供方交易系统（新版）】劳务分包邀请招标投标模块。

4.2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按指定方式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截止前同步将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人处

5.招标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中船风电集贤县 200MW 风电场集电线路工程项目部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祥云路8号

联系人：黎明

电 话： 17638531612